

彰化縣高關懷學生身心狀況及風險評估表(導師填寫)

本表主要提供學校一般教師於教育現場如發現學生之行為表徵、情緒變化、人際互動等有別於以往表現或其各項表現與同儕有明顯落差時進行評估，以建立及早預防，及早介入之觀念，並提供學生初級預防輔導，請教師善加利用，必要時可以配合其他資料轉介輔導室。

壹、學生身心現況描述

一、基本資料：				
學生姓名	學校	性別	班級	導師
			年 班	
二、學生在校觀察(以近一個月內的狀況為主簡要說明)： 1. 出缺席情形： ☐ 穩定、 ☐ 不穩定：一周平均到校天數：_____天。 2. 學生近期的情緒狀態：_____。 3. 在校身心適應狀況(與未列為高關懷學生之前做比較，最大的改變是)： 3-1. 課業方面：_____。 3-2. 人際方面：_____。 4. 在校人身安全： ☐ 安全 ☐ 不安全，原因：_____。 5. 在家人身安全： ☐ 無法評估 ☐ 安全 ☐ 不安全，原因： _____。 6. 特別事件或其他：				

貳、學生身心風險評估

此表格引用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覺察疑似受虐學生風險之參考指引，請教師依照學生家庭狀況、身體表徵、情緒表徵、行為表徵及其他等向度，進行學生狀態的評估。若學生在近一個月內，符合項目之描述，請於勾選處輸入「V」。

請勾選 符合項目	風險 類型	疑似風險指引內容
	家庭 狀況	1. 主要照顧者家庭經濟困頓，導致無法如期繳交相關費用。
		2. 主要照顧者情緒精神狀況不佳、有精神疾患或疑有藥物濫用、酗酒之情形。
		3. 主要照顧者教養知能或資源不足、管教態度不當。
		4. 主要照顧者經常對學生(含幼生)態度冷漠或不予回應需求。
		5. 主要照顧者家庭關係不和諧或有衝突(如:家庭發生口語或肢體衝突、冷戰、出現危險舉動)。

請勾選 符合項目	風險 類型	疑似風險指引內容
		6. 家庭成員組成複雜致有安全疑慮者(如:頻換同居人、非親屬人口同住等)。
		7. 主要照顧者因案入監服刑、失蹤或長期住院等問題，致使學生(含幼生)有未獲適當照顧之虞。
		8. 主要照顧者突然長期委託不特定他人照顧學生(含幼生)。
		9. 主要照顧者經常讓 12 歲以下學生(含幼生)獨自在家或委託不適任者照顧。
		10. 學生(含幼生)家長為未成年生子。
	身體 表徵	11. 學生(含幼生)出現三餐不繼現象或營養不足(消瘦、發育遲緩、體重不足)，導致較同年齡者發展落後，且非疾病所致。
		12. 學生(含幼生)身上常有不明傷口、傷痕或瘀青(如：血尿、連續嘔吐、局部觸痛、血腫、特殊部位疼痛等)。
		13. 學生(含幼生)經常表達身體不舒服或疼痛等(如：肚子痛、頭痛、失眠、作惡夢等)或家長所述病情與事實不符。
	情緒 表徵	14. 學生(含幼生)出現退化、退縮或不符合年齡的成熟。
		15. 學生(含幼生)情緒突然變得緊張、焦慮、恐懼、憂鬱或易怒等。
		16. 學生(含幼生)情緒敏感起伏大，容易鬧脾氣，很難自己慢慢平復情緒。
		17. 學生(含幼生)突然表現出異常的悲傷或異常的平淡。
		18. 學生(含幼生)常表達或透露出無人照顧或關心。
		19. 學生(含幼生)缺乏自信、否定自我或對他人漠不關心。
		20. 學生(含幼生)常出現易怒、負面的言語行為或攻擊性行為，對權威有強烈反抗心。
	行為 表徵	21. 學生(含幼生)出席狀況不穩定，出現不願意回家、在外遊蕩、有離家出走的念頭或逃家。(如:喜歡待在學校、容易遲到或無故請假)。
		22. 學生(含幼生)時常表現疲憊、無法專注、容易分心、坐不住或發呆。
		23. 學生(含幼生)出現乞討、藏匿、偷取食物或金錢。
		24. 學生(含幼生)個人衛生不佳或有特殊部位感染(如：外觀髒亂不整潔或有異味)。
		25. 學生(含幼生)經常穿著不合身或不合時令。
		26. 學生(含幼生)在學業表現上突然低落、退步。
		27. 學生(含幼生)出現異常行為、自我傷害行為或自殺行為。
	其他	28. 學生(含幼生)在家庭、學校或其他場所，對於特定對象感到恐懼或排斥。

填表人：

填表日期：